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速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12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立智	杨雪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传真	0371-86532370	0371-86532370	
电话	0371-67682221	0371-67682221	
电子信箱	service@su-da.cn	service@su-da.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机械设备工业服务,专注于机械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致力于为工业客户提供优质的机械设备综合后市场服务。

公司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分为五大类:维修与再制造、备品配件供应管理、专业化总包服务、二手设备租售和流体连接件,具体介绍如下:

序号	服务/产品名称		服务/产品描述
1	后市场服务	维修与再制造	通过专业的技术、工艺与设备,对废旧综采设备进行维修或再制造,使其性能不亚于新设备的服务
2		备品配件供应管理	通过库存管理,需求预测等为煤矿企业综采设备的日常运行以及维修提供一站式备品配件供应
3		专业化总包服务	该服务相当于备品配件供应管理和维修与再制造等业务的综合。为客户提供日常维护保养、配件供应、维修与再制造,以采煤量等工作量服务费方式结算的总包服务
4		二手设备租售	该业务依托于公司的维修与再制造能力,承租或购买二手设备,按客户需求维修技改,再将其转售或出租给客户
5	流体连接件		向煤炭综采设备和工程机械设备生产商提供液压管路系统中的软管、硬管总成,同时为公司后市场相关服务提供流体连接件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围绕煤炭综采设备“三机一架”中价值占比最高的液压支架开展,该设备在综采工作面中与采煤机、掘进机、刮板输送机等设备配合使用,利用液压动力原理起到支护工作面的作用。

2、经营模式

公司的后市场服务业务普遍具有以销定产,定制化服务的特点,根据客户机械设备的损耗程度、使用工况、工艺要求等,提供维修与再制造、备品配件供应管理、专业化总包以及二手设备租售服务。公司从研发到采购、生产、销售均自主完成,仅在订单量大于当前产能时,将少量非关键部件的部分生产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完成,以弥补产能的不足。

公司的流体连接件业务主要向机械设备主机厂商提供液压管路系统中的软管、硬管总成,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与后市场服务不同,该项业务属于前端市场的备品配件生产业务,非标准特征较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017,793,012.97	1,657,846,218.25	21.71%	1,549,742,08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3,079,635.67	844,260,119.36	79.22%	680,787,794.7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66,989,873.14	1,263,351,052.36	-6.89%	1,076,259,10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324,466.33	162,328,631.95	-13.56%	104,916,76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060,696.85	161,636,916.58	-15.82%	103,225,66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00,855.25	155,674,927.34	2.39%	38,516,15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2	2.85	-22.11%	1.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2	2.85	-22.11%	1.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6%	21.29%	-8.43%	16.3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9,971,024.63	289,857,619.64	276,828,625.01	320,332,60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0,271.97	47,568,486.90	33,354,317.82	28,061,38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62,230.40	48,771,024.33	31,018,568.59	23,308,78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37,984.48	17,092,518.08	-19,728,241.07	114,898,593.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锡元	境内自然人	22.57%	17,150,009	17,150,009	不适用		0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中国有法人	14.87%	11,300,009	11,300,009	不适用		0
上海国投投资管理非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中国有法人	9.87%	7,499,979	7,499,979	不适用		0
贾建国	境内自然人	8.39%	6,375,003	6,375,003	不适用		0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中国有法人	7.50%	5,700,000	5,700,000	不适用		0
新余鸿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中国有法人	3.75%	2,847,000	2,847,000	不适用		0
李优生	境内自然人	2.80%	2,125,000	2,125,000	不适用		0
宁波君润恒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中国有法人	1.03%	784,000	784,000	不适用		0
长兴穆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中国有法人	0.74%	566,000	566,000	不适用		0
谢立智	境内自然人	0.68%	516,668	516,668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锡元、贾建国及李优生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三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控制公司经营。新余鸿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兴穆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事务执行人均为李锡元。截至期末,李锡元、新余鸿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00元出资额,占比3.51%,持有长兴穆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00,000元出资额,占比17.67%。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郑煤机第一大股东泓开投资15%合伙份额,其关联方上海国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泓开投资24.4%合伙份额。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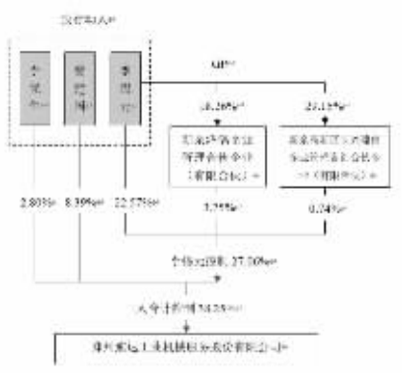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9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2.00元,共计募集资金60,800.00万元,坐扣承销费用5,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5,3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28.7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571.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50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571.2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3,102.6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0.7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3,102.6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0.79
未转出的募投费用		E	13.15
期初理财产品结余		F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G	38,160.00
本期赎回理财产品		H	14,260.00
期末理财产品结余		I=F+G-H	23,9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1+D2+E-I	5,612.5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K	5,612.56
差异		L=J-K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262492031244	227,647.73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263392036119	7,014,236.45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5660000005044102	45,527,902.84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471904631210006	3,345,746.66	活期存款
合 计		56,125,532.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2024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金额为38,160.00万元,本期实际收到投资收益186,981.46元。截至期末尚有23,900.00万元未赎回,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1/1	2025/2/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4/11/1	2025/4/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3,900.00	2024/12/3	2025/2/4
小 计		23,900.00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及办公楼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财务收益,该项目实施可有效提高研发效率,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提供强有力的条件,从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旨在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降低财务风险,项目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571.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02.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02.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新郑空港区煤炭机械再制造暨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否	35,518.29	31,580.00	7,038.87	7,038.87	22.29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郑州速达塞尔多斯煤炭机械再制造暨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否	9,224.66	6,854.76	2,627.28	2,627.28	38.33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新郑空港区办公楼建设项目	否	6,578.58	2,027.47	1,337.47	1,337.47	65.94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15,000.00	12,098.99	12,098.99	12,098.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66,321.53	52,571.23	23,102.61	23,102.6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699.36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10,104.26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594.61万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13.15万元发行费用尚未划转至募集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2024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金额为38,160.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有23,900.00万元未赎回。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6,125.532.68元,其中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储存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新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谢立智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杨雪女士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编制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核程序,独立董事、董事会及其相关专门委员会对报告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能够合理稳定回报股东,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序号	子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是否通过
1	李新智	2	0	0	1	是
2	姜红	2	0	0	1	是
3	祝恩	2	0	0	1	是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

7、出席会议人员: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7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速达工业园区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1	《关于李锡元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刘国平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贾建国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张易辰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的议案》	√
8.01	《关于何池2025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孙日恩2025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1	《关于李新智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2	《关于姜红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3	《关于祝恩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8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及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有效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字样),股东请仔细填写附件三,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速达工业园区3楼。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451163。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立智

联系电话:0371-67682221

传真:0371-86532370

电子邮箱:xlz@su-da.cn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速达工业园区3楼。

2、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参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4、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必须出示原件。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77

2、投票简称:速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致: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1	《关于李锡元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刘国平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贾建国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张易辰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的议案》	√				
8.01	《关于何池2025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孙日恩2025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1	《关于李新智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2	《关于姜红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3	《关于祝恩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划“√”为准,对同一议案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议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议案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个人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